

临床医学院教学管理部

通知〔2021〕18号

转发《关于开展桂林医学院 2021 年上半年教师 教学水平考评的通知》

各教研室、相关科室：

根据《桂林医学院教师教学水平考评实施办法(试行)》(桂医教发〔2019〕24号)文件要求，学校定于2021年5月上旬开展教师教学水平考评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考评组织

1. 教师个人自愿向所在二级学院(系、部)提出考评申请或免考评申请，职能部门需晋升教师系列职称的教师，根据自己的学科专业向学科专业所属二级学院(系、部)提出申请。二级学院(系、部)初步审查资格，将符合要求的待考评人员名单报送

学校教育评价与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审核备案。

2.学校成立考评专家组，分别对教学设计（教案）和课堂讲授进行考评。

二、考评内容

1.教学设计（教案）。选取1学时课程内容进行撰写。要求使用《桂林医学院教案撰写规范（2019修订）》模板。

2.现场授课。课堂教学规定时长为20分钟。主要从教学态度、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效果等四个方面进行考评。

三、考评对象

（一）全校所有需要晋升教师系列高级职称的在职在岗教师及行政管理人员，以及自愿参与考评的其他人员。

（二）凡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请免考评：

1.任现职以来获得过校级授课比赛二等奖及以上，其中获一等奖及以上者认定为A等；

2.任现职以来获得过自治区级及以上授课比赛奖项，其中获二等奖及以上者认定为A等；

3.任现职以来获得过“桂林医学院课堂教学质量奖”；

4.曾获评校级及以上教学名师。

四、考评实施

(一)现场考评时间：2021年5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考评材料提交：请各申请教师将相关表格（附件3.4.5.6）、教学设计（教案）和课件电子版（请根据教研室+姓名+教学内容命名。）于2021年4月27日前发到邮箱：879943934@qq.com，纸质版材料经教研室主任签字后由各教研室汇总交教学管理部。二级学院汇总后于4月29日交学校教师发展中心。逾期未交视为退出本次考评。

其他未尽事宜请联系：

1.临床医学院教学管理部：2567262（李老师）

2.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5898589（陈老师）

3. 相关附件请自行登录校园网下载。

<https://www.glmc.edu.cn/info/1085/36692.htm>

临床医学院教学管理部

2021年4月9日

